

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浦行审投简字〔2023〕3号

关于汤泉农场邻舍小区出新改造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区房产局：

你单位《浦口区小型工程简易审批部门意见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政府投资条例》和《区政府关于下达浦口区二〇二三年重点项目计划的通知》（浦政发〔2023〕8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单位汤泉农场邻舍小区出新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集中建设单位为南京浦口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该项目位于汤泉农场。

三、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主要包括外墙改造、路面改造、屋顶防水维修、增设非机动车棚、雨水管道维修等改造工程。不得突破现状用地范围，不得整治涉及违法建设的相关设施。

四、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该项目总投资估算约50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396.59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77.37万元，预备费23.70万元。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安排。

五、建设工期：该项目建设工期为10个月，请通过江苏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及时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施工进展、竣工的基本信息。

六、批复项目的相关文件：根据《区政府办印发<关于进一

步做好政府投资项目立项管理的通知>的通知》（浦政办发〔2022〕47）号文件，执行简易审批程序。

七、在工程组织实施过程中要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确保施工安全，各项安全措施未达要求不得开展建设，切实预防和杜绝安全生产事故。要按照行业管理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管理长效机制。

接此批复后，请抓紧开展项目后续工作，根据省市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有关办法规定，该项目不再审批初步设计及概算，经批准的投资估算按投资概算进行管理。工程建设过程中请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切实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控制投资规模，确保项目如期保质建成投入使用。

附件：投资估算表

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
2023年2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该项目代码为：2302-320111-89-05-778910）

抄送：区发改委、财政局、城建局、水务局、规划资源分局、生态环境局、应急管理局、审计局、统计局、税务局，城建集团。

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

2023年2月23日印发

附件

投资估算表

项目名称：汤泉农场邻舍小区出新改造工程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一	工程费用	396.59
1	景观	247.31
2	建筑	102.90
3	设施	36.94
4	海绵专项	9.44
二	工程其他费用	77.37
1	工程建设单位管理费	13.20
2	工程建设监理费	11.00
2	前期咨询费	10.00
4	工程设计费	10.00
5	工程保险费	1.19
6	招标代理服务费率	3.80
7	招投标公证费	0.80
8	造价咨询服务费	5.00
9	材料检测试验费	1.19
10	结算审计费	1.19
11	缆线序化费	10.00
12	检测及测绘费	10.00
三	基本预备费	23.70
合 计		497.66